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年8月23日，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

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自2018年起财务报表按照新的格式进行编制。

二、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介绍

1、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7〕30号相关规定。

2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号相关规定。

三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，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7 年度利润表进行相应调整。具体如下：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合并资产负债表：		
应收票据	2,280,000.00	-
应收账款	551,153,941.04	-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-	553,433,941.04
应付票据	-	-
应付账款	137,032,762.35	-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-	137,032,762.35
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：		
应收票据	1,630,000.00	-
应收账款	489,992,383.53	-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-	491,622,383.53
应付票据	-	-
应付账款	48,826,920.82	-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-	48,826,920.82
合并利润表：		
管理费用	23,558,412.45	23,558,412.45
研发费用	-	-
母公司利润表：		
管理费用	19,609,703.82	19,609,703.82
研发费用	-	-

公司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产生影响，

不会对公司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产生影响。

四、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：公司按照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 号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 号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

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